

# 通知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  
聯絡人：楊弘道組長、何鴻裕專員  
電話：2717162/傳真：2717165

- 一、本案係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通知「2023 年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選拔」案自即日起受理推薦，被推薦人需於 **112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前**至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線上作業系統填寫並完成推薦資料上傳作業。
- 二、本獎項選拔作業分為四組受理推薦：
  - (一)自然科學組。
  - (二)工程科技組。
  - (三)生物醫農組。
  - (四)人文社會組。
- 三、依國科會辦理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選拔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任職於本校且其研發成果或設計係在本校工作期間完成者**，得經由鈞長推薦，並在推薦書上加蓋本校印信後送達國科會。
- 四、本校教師如符合前項規定且擬透過本校推薦者，擬請由學院初審推薦（師資培育中心納入師範學院辦理，語言中心納入人文藝術學院辦理），各學院請於 **112 年 3 月 29 日（星期三）前**將經初審之推薦名單及相關資料核章後送研發處，俾利召開學術審議小組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鈞長推薦。
- 五、本案相關申請詳細資訊請參閱作業要點。
- 六、檢送來文及相關附件如附檔，請各單位協助轉知所屬博士班師生知悉。

此致

各學院、師資培育中心、語言中心

研究發展處敬啟